

發音教學

葉錫南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一個外語學習者的語言溝通能力包含許許多多的要素，Canale and Swain (1980)認為至少包含四類：語法能力(grammatical competence)、社會語言能力(sociolinguistic competence)、篇章言談能力(discourse competence)、策略能力(strategic competence)。其中「語法能力」最為基本與重要，包含了各種口語及書寫形式的的能力，而發音能力為其中極為重要的一部份。

不但語言教育學者認為如此，一般人在日常生活中亦有相同的看法。發音好固然並不一定代表語言能力強，但若發音差，則常會讓人對其語言能力的評價打個折扣。求職者在面談時，當諸多其他能力相當時，口齒清晰與否常常成了能否錄取的重要參考。

發音是語言學習入門必修的一項基本功，對於年幼的學習者而言尤其是如此。專家學者對於兒童開始學習外語的成效褒貶不一，迄今尚無定論；然而，國內外正反兩面的研究發現卻有一項共通點：提早學習外語若有效果，最大的成效在於這些學童較易獲得近似母語人士的發音(native-like pronunciation)。九年一貫英語科教學從小學五年級開始實施，小學階段以聽、說為主，讀、寫為輔，一方面固然是為了減低學習負擔、提高學習興趣，另一方面亦是配合兒童學習外語時這項優勢，協助其培養清楚易懂(comfortably intelligible)的發音(Morley, 1991；朱惠美, 2001)，若在兒童初學階段未能因勢利導，強化其發音能力，則殊為可惜。

壹、教學的原則理念

許多學者提出的模組來說明發音教學的內容或涵蓋範圍，但大致上，發音教學應涵蓋音段(segment)與超音段(suprasegmental)兩大部分，亦即一般所謂的單音或音串、重音、節奏、語調等。此外，在音段部份，尚包括字母與發音的對應關係及音標的教學。不過，必須注意的是，音標教學與字母拼讀法(phonics)一樣，只是發音的輔助工具，是發音教學的一部份，而非發音教學的全部(劉璧君, 1988；湯廷池, 1989a、b)。

以下僅就一般外語教育中發音教學的一些基本理論，配合國內九年一貫英語科課程綱要的精神，提供幾項基本的原則理念供實施發音教學時參考：

一、國小階段初學以字母拼讀法入門，

國中階段才教授音標

字母拼讀法本來是被英語語系國家用來教導本國學童認字、朗讀文章之用。然而近年來，英語教學許多的發音教學專家指出，字母拼讀法雖然在預測拼字與發音的對應關係上準確性未甄理想，但對於外語學習者在唸讀字詞以及拼寫或記憶字詞方面仍有相當的助益，值得推廣。希望能培養學生「見字發音、聽音拼字」的能力，進而將其當為一項學習工具，一方面，學生平日可以自己進行更多的閱讀、朗讀；另一方面，亦可將課堂內及外國影片中聽到的生字拼寫出來，再查閱

字典，自行進修。而爲了彌補字母拼讀法所無法涵蓋的許多例外字，音標的存在仍有其必要性，它可幫助學生藉查閱字典，了解單字確切的發音，因此，在國中階段仍應教授音標。

教學時，切勿將字母拼讀法與音標教學這兩套發音教學方式同時進行，造成學生混淆。應待學生熟悉了基本的字母發音對應關係後，才進行音標教學，依九年一貫所排定的英語教學時程，國中階段才開始介紹音標應是相當合理的安排。

二、兼顧音段與超音段的教學，並適時說明

超音段成份的溝通功能

傳統發音教學較著重子音、母音的單音以及兩者以上搭配在一起的音段教學，較忽略了重音、語調、節奏等超音段的教學。事實上，就溝通功能而言，後者的重要性有時要高過前者，因爲字詞語句的重音常代表了溝通時的訊息焦點所在，不同語調代表不同的意涵或功能（例如：升高的語調表是質疑），而快慢不同的節奏則代表了不同的流利度。音段與超音段的教學並不須區分階段及先後順序，只要有單詞或句子的出現，即應開始介紹、練習超音段的發音。

三、提供正確標準的發音範例供學生仿說

發音教學必須由聽音開始，進而仿說。學生聽到什麼樣的語音，便會學的一樣或類似的發音能力。如上所述，固然我們不一定期望學生要達到近似英語人士的標準發音，而只要發音能正確清楚即可。但是身爲英語教師，應該盡量提供豐富、完整的發音素材供學生學習。因此，若老師個人的發音不盡理想，便應該儘快想辦法進修自我提升，在此之前，則可善用各種教學輔助媒體，如教科書附帶的 CD、錄音帶，或挑選坊間製作優良的發音教材作爲引導學生發音的範例。

四、發音練習活動應該包含辨音及發音兩階段

教學時，不管是音段或超音段的教學，在老師解釋過發音的部位、發音的方式、重音、語調的升降形式等重點之後，便可讓學生進行練習活動。練習時，必須包含辨識語音(recognition)與發音(production)兩階段。原則上，先辨音，後發音，且應配合已經學過的其它語音進行。例如：若已經學過 /i/，而要新介紹 /e/ 的發音，老師可先唸出 /i/、/i/、/e/ 三個音，讓學生辨識第幾個音與其他的音不同；在學生能正確辨識後，帶領學生實際發聲，反覆練習幾次，若有困難，則再次解說、示範，協助其修正錯誤後正確發出此音。整個教學過程若僅有辨音而無發音練習，便容易流於民國六、七十年代，學生考試發音部份拿高份，卻難以開口的窘境；若未經辨音的階段，逕行發音，則很可能難度較高，造成學習成效打折扣。

五、營造情境練習發音(contextualize the practice)：銜接 機械式練習與溝通式活動

一如句型結構教學有機械式練習(mechanical drill)、有意義的練習(meaningful practice)及溝通式活動(communivative activity)三種，發音練習亦應如此。除了反覆的仿說之外，更應進一步營造有意義的情境練習。例如，教子音或母音時，必須提供涵蓋該音的單詞或句子，供學生辨識該音或做發音練習。教句子的重音時，

提供合理的上下文情境，讓學生了解一樣的句子，為何可以唸成 John stole my CAR., 而有時又被唸成 JOHN stole my car., 或 John STOLE my car. 或 John stole MY car.。當然，學生不但要知道如何唸、何時唸，更要實際唸出來。

進行了有意義的練習之後，如果可能，宜盡量設計有具有溝通成份的遊戲或活動（如角色扮演、解決問題等）讓學生運用音段或超音段的發音。

六、由舊而新，循序漸進；善用已學過的語音、字詞練習

無論是語音（重音或語調）的發音練習、字母拼讀練習、音標符號介紹，一次切勿教授太多新的發音素材，避免學生吸收不良。此外，練習時，應搭配舊的發音素材進行，例如，新教的子音，可搭配前面學過的母音練習，避免一開始就與同一單元中的新母音一起練習。練習新的語調或重音時亦是如此。

貳、教學方法與技巧

發音教學時，除了依照上述的一般性原則進行外，尚有一些個別的方法或教學技巧，可善加利用。以下僅例舉常用的幾項，供教師教學時之參考（若需其它方法或更詳盡的例子，請參考朱惠美，2001）：

一、利用實際示範及手勢讓學生了解如何發音

對於學生容易混淆的語音、重音或語調，教師可針對其特徵，善用手勢或是口頭提示，幫助學生辨音或發音。例如，在教導有聲子音/b/與無聲子音/p/的發音時，可引導學生將手輕放在喉頭的位置，感受聲帶的震動與否。教授 Yes-No 問句的語調時，可以手勢平畫後慢慢上升來配合（或提示學生）語調的上揚。如此以手勢配合發音教學，不但讓學生更能感受語音的特質，增進記憶，提昇教學效果；亦能在學生練習時，因為這些提示，作答較容易，增加語言應用時的流暢，提升學生的成就感。

二、利用正確與錯誤發音對比的方式，導正學生的錯誤

學生仿說錯誤時，老師可先異地而處，發出與學生相同的錯誤音或語調，並隨即發出正確的音或語調，以形成強烈對比，先讓其區辨，再讓其跟著發音。此舉一方面在協助學生了解其發音的確與老師示範的音有所不同，一方面在確定學生的問題究竟是在辨音，抑或僅是發音有困難。例如，學生若將 strawberry 的重音唸在第二音節(strawBErry)時，老師若僅是一再地提供正確的發音 STRAWberry 供其模仿，雖然多數學生可能就此導正，但少數學生若仍有困難時，老師則可將 strawberry 一字唸三遍，配合手勢強調重音所在，分別將其中的三個音節唸成重音，第一次為 STRAWberry，第二次為 strawBERry，第三次則為 strawberRY，如此，學生比較能感受真正的重音所在。

三、辨音練習時，善用「差別最小對偶詞」(minimal pair)

所謂「差別最小對偶詞」指的是，兩個字音節數相同，除了相同位置的某一個母音（或子音）不同之外，其餘的語音皆相同，例如：sit 與 seat 除了母音不同，其餘子音皆一樣，其他如 ship/sheep, by/boy, walk/work, nurse/nice；另外，僅其中一個子音不同的對偶詞如：fan/van, lip/rip, dare/there, sun/some。進行教學時，可以有以下方式：

1. 將對偶詞的兩個字寫在黑板上，分別標明 1 與 2，由老師唸出其中一個，讓學生說出其號碼。
2. 將對偶詞的兩個字各說一遍（如 ship, sheep），或僅將其中一字連續唸兩遍（如 sheep, sheep），讓學生判斷所聽到的兩個音相同或不同。
3. 將對偶詞的兩個字其中的一個唸一次，另一個唸兩次（如 sheep, sheep, ship），讓學生判斷聽到的三個音當中，第幾個音不同於另兩個。

四、利用多重對比

這是上述「差別最小對偶詞」的一種延伸活動。進行時，將一組對比字並列，由老師唸出其中一個音，學生說出該音的號碼，例如：

1. fill	2. full	3. feel	4. file
5. fail	6. foal	7. foul	8. foil
9. fool	10. fell	11. furl	

（取自 Cross, 1995, p. 217）

除了上述辨音方式，亦可反方向實施，老師說出號碼，讓學生唸出該字的發音。

五、善用歸納法

老師可以將同一類型發音方式的語音、字詞或句子放在一起，由老師唸出，介紹給學生（例如重音同樣落在第二音節的字），以強化學生對該發音形式的感知，然後由同學跟著唸。例如：

第一音節	第二音節
new	banana
show	before
church	today
teacher	piano

這項教學活動，亦可稍加變化。同樣的這些字詞，亦可將其隨意打散，老師或學生逐一唸出後，讓學生決定應填入哪一欄中。

六、利用肢體動作、繪畫或小道具增加變化

進行辨音活動時，除了口頭回答外，有時可以稍加變化，搭配肢體動作、繪畫等方式進行，增加趣味性。例如，上述的 ship, sheep 或 sheep, sheep 兩兩一組辨別音的異同活動，除了口語回答外，亦可以雙手做出圈叉形狀（表示同或異），亦可以圈叉牌表示答案。而三個字詞挑出其中不同者（如 sheep, sheep, ship）的活動，則亦可以舉號碼牌回答，如此作答方式的優點是，全班可以同時作答，又不會相互干擾或投機，老師可以一目了然有多少學生以及哪些學生不會，以決定是否需重新教或需要個別輔導。

進行發音活動時，亦可適時配合實物或圖片，將語意帶入發音教學中。例如：拿“大頭針”及“鋼筆”或其圖片，讓學生（跟著老師）發出 pin 及 pen。

七、配合比手畫腳猜字發音

進行猜字發音遊戲時，一開始時先選定一些差別最小對偶詞（例如：books, box, bikes, beaks, beaks, barks），將其共通處的音標 /b__ks/ 寫在黑板上或唸出，然後由老師以手勢或動作分別表演出 books, box, bikes, beaks, beaks, 及 barks，然後由學生猜出該字的意義並唸出。進行時，若有些字詞表演不易，則可以文字描述或以中文翻譯替代動作表演。不過，這類的遊戲有些限制，初學者若聽得懂的字彙較少，一次能找到數個字一組並不容易，而必須兩三個一組甚或以個別單字呈現。

參、結語

學生若在初學階段發音基礎不紮實，待不良的發音僵化(fossilize)了，日後要再矯正必然事倍功半。如果老師急於趕進度，或急於讓學生多說些句子進行對話或玩遊戲以展現學習成果，經常會忽略了辨音與發音的重要性，不僅會造成學生發音不佳，甚至有時會妨礙其聽力理解能力，身為英語教師者，不可不慎。

參考文獻

- 朱惠美 (2001)，字彙教學與評量，*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活動設計及評量指引*。台北：教育部。
- 湯廷池 (1989a) 國中英語與音標教學 (上)，*英語教學*，13, No.1: 24-31。
- 湯廷池 (1989b) 國中英語與音標教學 (下)，*英語教學*，13, No.2: 22-33。
- 劉璧君 (1988) 音標與發音教學。*英語教學*，12, No.3: 2-8。
- Canale, M. & Swain, M.(1980). Theoretical bases of communicative approaches to second language teaching and testing. *Applied Linguistics*, 1: 1-47.
- Cross, D.(1995). *A practical handbook of language teaching*. Hertfordshire,: Phoenix ELT.
- Morley, J. (1991). Listening comprehension component in teaching English to speakers of other languages. *TESLO Quarterly*, 25(3), 481-520.